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81,2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5,098,318股后的476,101,68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380,881,345.60元(含税),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0.4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20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805,355股,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为100,613,252.40元(不含交易手续费),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5.97%。

综上,公司2020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总计为481,494,598.00元,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6.45%。

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素时尚	60358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俊	张黎明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1-2号旭辉世纪广场8号楼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1-2号旭辉世纪广场8号楼
电话	021-31085111	021-31085111
电子信箱	info@dazzle-fashion.com	info@dazzle-fashio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品牌概述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创立于中国上海,是一家多品牌运作的时尚集团。

自成立以来,公司围绕中高端品牌定位,分别创立“DAZZLE”、“DIAMOND DAZZLE”、“d’ zzit”和“RAZZLE”四个知名服装品牌,形成对时装领域多维度、深层次的渗透。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研发、丰富的产品组合、敏捷的供应链管理、策略性的营销网络布局、精准的品牌定位、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及优质客户群的培育积累,在中国时尚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DAZZLE,至情至性,热爱生活。在独特的设计和细腻的质感间寻求平衡,为当代新女性提供丰富的着装选择。

DAZZLE品牌风格如下:

武汉武商广场“DAZZLE”店

DIAMOND DAZZLE,从艺术中汲取灵感,结合精致手工与优良材质,带来比肩高级定制的年轻时装产品。

DIAMOND DAZZLE品牌风格如下:

北京国贸“DIAMOND DAZZLE”店

d’zzit,古灵精怪,创造出一个想象力丰富的衣柜,鼓励女孩们进行自由有趣的混搭。

d’ zzit品牌风格如下:

上海K11购物艺术中心“d’ zzit”店

RAZZLE,从容而积极,睿智而有趣,在潮流与经典之间平衡有度,以精良剪裁和匠心品质,满足当代男性不同场合的着装需求。

RAZZLE品牌风格如下:

南京德基广场“RAZZLE”店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设计研发模式

公司按照最新的时装潮流分析、市场状况、销售数据以及消费者反馈设计及开发新产品。管理层每季开始前举行会议,分析经销商以及会员在零售终端提供的信息,讨论世界最新时装潮流、客户喜好及需求变化,以决定下一季将推出的产品系列、产品设计数目、价格区间、上市波段等要素。公司注重产品面料的质量,尝试使用多种天然原料及多种新科技面料,材质。公司每年在新面料研发上投入大量资源进行相关试验,以保持各个品牌的鲜明个性。除此之外,公司还与部分优质供货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合作开发产品所用的新型面料和设计图样,并享有该等新型面料和设计图样的独家使用权。

公司的设计研发流程具体如下图所示: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类别主要包括面料、辅料和成衣,商品部根据每季经销商订货情况及直营店铺的销售预测为基础制定销售计划。生产部(主要负责外协订单的跟单工作)根据销售计划、面辅料和成衣交货周期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并下达相应的采购指令。生产部专员根据下达的采购指令,确认采购的品种、数量和交货时间后,在综合考虑成本、交期、供应商特点后选择最具竞争力的供应商签订该次采购协议。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下的品控部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流程控制、过程中质检和质量验收标准,有效保证了原材料和成衣的质量。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部分委托加工和完全委托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以最大程度地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并将主要精力专注于附加值更高的环节。公司的外协生产方式包括部分委托加工模式和完全委托加工两种模式。根据不同模式的特点,公司综合考量产品品类、款式特点、交货时间、面辅料工艺、供应商能力等各方面因素,选择最合适的生产模式组织生产。

公司两种生产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委托加工模式

在部分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署《部分委托生产协议》,公司负责从产品设计研发到面辅料开发和采购的环节,供应商负责根据公司要求完成指定产品的加工生产。公司向供应商提供款式图或参照样、面里料及辅料,指导监督其按要求完成加工,支付其委托加工费,公司验收合格入库后对外销售。目前公司自有品牌均有部分产品通过部分委托加工模式生产。

(2)完全委托加工模式

在完全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与完全委托加工商签署《完全委托生产协议》,公司负责从产品设计研发到面辅料开发的环节,向完全委托加工商提供自主设计的服装样板、样衣和工艺要求,完全委托加工商根据公司的指示采购特定的面里料及辅料,按照公司的要求组织生产,公司在成衣验收合格入库后对外销售。一般来说,完全委托加工模式更适合面辅料损耗较高或者需要相对专业的生产工序产品,例如牛仔、皮衣、皮草、配饰等。目前公司的自有品牌均有较大比例的产品通过完全委托加工模式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直营、经销和电商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

直营模式下,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百货商场店、购物中心店等渠道以零售方式向客户销售产品。

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合同,由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其通过销售终端以零售方式向客户销售公司的产品。

公司营销中心下的直营零售管理部负责直营销售网络的管理,特许经销部负责经销商的管理。公司这种直营和经销并举的销售网络是公司业务发展壮大的重要因素。凭借公司强大的零售网络,公司能够在全国主要城市和地区接触广大的客户群,确保产品的销售效率。

除以直营和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外,公司还在天猫、唯品会、网易考拉、小红书、寺库等电商平台上销售。

(三)行业情况说明

服装行业受分为服装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终端销售等环节,公司涉及其中的设计研发、品牌推广以及终端销售环节,主要通过直营或者经销的品牌专卖店向最终消费者销售公司设计研发的中高端品牌女装。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属于“C制造业”大类下的“C18纺织服装、服饰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年1-12月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人民币39.20万亿元,累计同比减少-5.0%,其中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商品零售额人民币13.51万亿元,累计同比减少-3%;细分项下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人民币1.24万亿元,累计同比减少-9%。2020年,在新冠疫情冲击下,虽然行业整体表现下滑,但是服装行业消费经历了先抑后扬的发展,行业下半年业绩改善明显,盈利能力企稳复苏。整个服装行业的发展趋势不变,仍处于转型升级不断发展的上行阶段。市场销售逐步改善,商业模式创新发展,消费结构升级持续发展。未来服装行业的发展趋势和机会表现社交媒体流量去中心化、线上线下结合更为紧密等特点。

纺织服装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我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优势产业,女装是我国服装行业中市场最活跃、需求最复杂、容量最大的子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女性社会地位和受教育程度的提升,加上女性服装需求的多样化、时尚性,我国女装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随着我国女性职业化水平、可支配收入、审美能力的不断提高,在服装行业整体发展向好、女装市场份额结构性提升的双重影响下,中高端女装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增长空间。中高端品牌由于在设计、市场推广、营销方面更为贴合消费者的需求,因此,服装行业中高端女装领域具有更大的优势和潜力。

具体参阅本公司2020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4,098,779,415.65	3,924,576,876.79	4.44	3,568,756,413.06
营业收入	2,564,170,558.22	2,378,416,518.59	7.81	2,100,454,62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9,857,231.85	624,368,493.68	0.88	574,108,08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6,087,209.06	567,485,909.57	1.52	470,729,40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9,121,491.31	3,309,213,503.54	3.93	3,086,416,56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825,950.79	725,141,148.85	-0.18	584,652,143.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30	0.77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30	0.77	1.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6	19.73	减少1.07个百分点	25.2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07,621,279.21	578,359,378.35	647,304,733.55	930,885,16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067,127.32	175,857,658.00	176,568,544.45	155,363,90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155,691.50	168,109,039.72	169,744,987.11	151,077,49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915,102.57	160,236,802.62	178,923,325.06	239,750,720.5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代码:603587 公司简称:地素时尚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3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9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马瑞敏	43,196,994	259,181,965	53.86	259,181,965	无		境内自然人
马艺芝	8,002,716	48,016,296	9.98	48,016,296	无		境内自然人
马丽敏	5,440,000	32,640,000	6.78	32,6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亿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8,058	21,708,346	4.51	21,708,34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云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539,917	7,510,083	1.5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34,948	6,628,874	1.38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86,104	6,399,826	1.33	0	未知		其他
马姝敏	942,232	5,653,393	1.17	5,653,393	无		境内自然人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805,355	4,805,355	1.00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启航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702,545	0.77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马瑞敏和马艺芝为母女关系;马瑞敏和马丽敏、马姝敏为姐妹关系。马姝敏和上海亿马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江巍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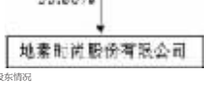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实现营业收入256,417.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985.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88%,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步增长。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会计准则变更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净损益的影响,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三、公司基本情况”之“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1-014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一号——服装》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0年1-12月零售终端数量变动情况

品牌	2019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新开(家)	报告期关闭(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直营	380	42	51	371
其中:DA	189	18	24	183
DM	35	2	4	33
DZ	147	20	22	145
RA	9	2	1	10
经销	724	133	74	783
其中:DA	416	65	37	444
DM	20	3	3	20
DZ	288	65	34	319
总计	1,104	175	125	1,154

备注:DA指DAZZLE品牌

DM指DIAMOND DAZZLE品牌

DZ指d’zzit品牌

RA指RAZZLE品牌

(下同)

二、按品牌收入、成本和毛利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品牌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当期	上年同期
DA	1,483,943,450.38	8.19%	331,174,774.97	-0.41%	77.68%	75.75%
DM	196,418,891.39	9.69%	38,113,364.99	-0.86%	80.60%	78.53%
DZ	864,656,329.77	6.32%	224,440,871.87	3.29%	74.04%	73.28%
RA	15,318,421.46	52.91%	3,416,197.77	24.54%	77.70%	72.62%
其他	3,833,465.22	-14.23%	2,969,816.52	-15.28%	22.53%	21.57%
小计	2,564,170,558.22	7.81%	600,115,026.12	0.94%	76.60%	75.00%

备注:其他指物料。

三、按模式收入、成本和毛利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当期	上年同期
线上		367,849,779.22	20.08%	87,795,978.50	31.51%	76.13%	78.21%
	电商	367,849,779.22	20.08%	87,795,978.50	31.51%	76.13%	78.21%
线下		2,192,487,313.78	6.04%	509,349,231.10	-2.84%	76.77%	74.64%
	直营	1,154,675,423.65	10.66%	204,923,029.08	-5.23%	82.25%	79.28%
	经销	1,037,811,890.13	1.33%	304,426,202.02	-1.17%	70.67%	69.92%
其他		3,833,465.22	-14.23%	2,969,816.52	-15.28%	22.53%	21.57%
总计		2,564,170,558.22	7.81%	600,115,026.12	0.94%	76.60%	75.00%

备注:其他指物料。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1-015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8]792号),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100万股,发行价为27.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87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687.7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214.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19日全部到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279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50,094,899.33元,明细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91,096,676.62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减:2020年度使用金额	172,991,128.31
减:2020年末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500,000,000.00
加:2020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减支付银行的手续费	31,989,351.02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0,094,899.33

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专户存储余额(万元)
1	宁波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70100122000096022	-
2	宁波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70100122000095964	1,320.49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0038596742	8,593.06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桂北支行	310065073018800004825	5,095.94
合计	——	——	15,009.49

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宁波银行上海普陀支行(账号70100122000096022)已经于2018年9月20日注销完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下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上海普陀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桂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除宁波银行上海普陀支行(账号70100122000096022)已经注销外,其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9年5月6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投资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2.募集资金来源、基本情况及管理和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来源

进行现金管理的委托理财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9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6,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8,720,000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6,577,686.41元后,实际募集资净额为人民币1,582,142,313.59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6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27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3)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地素时尚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5)。

3.投资额度

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投资品种

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5.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现金管理投资产品选择严格控制在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风险可控。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监事会意见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范围严格控制在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中,风险可控。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监事会意见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下,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范围严格控制在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1-018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要求,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关联董事马瑞敏女士、马丽敏女士、马艺芝女士、江巍先生按规定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进行了事前认可,并于董事会上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公司租赁控股股东马瑞敏女士持有的房屋作为公司培训室、展厅,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430,581.11元,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亦为1,430,581.11元。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而发生,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或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马瑞敏	1,430,580.99元	1,430,580.90元	/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马瑞敏	1,430,581.11元	(1.00	715,290.48元	1,430,581.11元	0.8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马瑞敏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担任公司品牌总监、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马瑞敏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5条第一款的规定,马瑞敏女士构成本公司关联自然人,上述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一)租赁费计算:

1.商用办公房总建筑面积979.85㎡(以房产证上的面积为准),每天每平方米租赁4.00元人民币(365天×4.00元×979.85㎡),年租赁费为1,430,581.00元(人民币119,215.08元/月),甲方应开具等额租赁发票给乙方。

2.地下车库每个/元/月,/个车库合计租赁费/元/月(按年付费,须含发票)。

(二)租用原则及期限:

1.商用办公房租赁实行先付后使用原则,每年分四次支付,分别在每季度首的10日前支付。采取付押1(即付3个月房租计入民币:357,645.25元,另押1个月保证金119,215.08元),租赁关系结束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日/月/日起至/月/日为办公房免租装修期,在此期间内乙方无需缴纳租赁费。

2.商用办公房租车库租赁期限为 壹 年。从2020年06月01日到2021年06月31日。一年租赁期满后,第二年乙方如约需要续租,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继续租赁。同等情况下,乙方具有优先续租权。